

2025年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 (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二)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 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 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

(三) 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 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 推进农业结构调整, 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 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 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四) 统筹协调下放乡镇审批服务事项承接工作, 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土地流转、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领域相关政策, 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级延伸。

(五) 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

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六) 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七) 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八) 坚持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九) 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十)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一)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设下列机构:党政和人大办公室、百千万工程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区监委派出监察组合署办公)、平安法治办公

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科级）、文化和旅游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部门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部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财政所、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农林水综合服务中心，均已在主管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89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34.8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6.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5.7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5.9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93.63	本年支出合计	4,893.6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893.63	支出总计	4,893.6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893.63	4,393.63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34.81	3,134.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24.81	2,824.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820.81	2,8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28	487.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7.28	487.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28	24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87	106.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87	106.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87	106.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1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5.72	22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3.80	7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3.80	7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51.92	151.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1.92	151.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5.95	3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5.95	3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5.95	3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893.63	2,881.15	2,012.4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34.81	1,921.05	1,213.76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24.81	1,921.05	903.76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820.81	1,921.05	899.76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0.00	63.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0.00	63.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0.00	63.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28	48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7.28	48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28	244.28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87	10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87	10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87	10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5.72	0.00	225.72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3.80	0.00	73.8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3.80	0.00	73.8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51.92	0.00	151.92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1.92	0.00	151.9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5.95	3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5.95	3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5.95	3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9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34.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6.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5.7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5.9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93.63	本年支出合计	4,893.6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893.63	支出总计	4,893.63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93.63	2,881.15	1,512.4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34.81	1,921.05	1,213.76
[20101]人大事务	5.00	0.00	5.00
[2010108]代表工作	5.00	0.00	5.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24.81	1,921.05	903.76
[2010301]行政运行	2,820.81	1,921.05	899.76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	0.00	300.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0.00	63.0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0.00	63.00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0	0.00	63.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28	487.2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7.28	487.2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86	120.8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28	244.2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14	122.1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6.87	106.8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87	106.8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6.87	106.87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10.00	0.00	10.0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0.00	10.0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0.00	10.00
[213]农林水支出	225.72	0.00	225.72
[21303]水利	73.80	0.00	73.80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73.80	0.00	73.80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151.92	0.00	151.92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1.92	0.00	151.92
[221]住房保障支出	365.95	365.9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65.95	365.95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365.95	365.95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881.15
[301]工资福利支出	2,504.19
[30101]基本工资	456.55
[30102]津贴补贴	1,159.39
[30103]奖金	414.9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2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22.1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8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50
[30201]办公费	36.60
[30202]印刷费	28.40
[30205]水费	2.00
[30206]电费	20.00
[30207]邮电费	1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0.00
[30215]会议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2.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46
[30302]退休费	120.8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12.4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9.0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0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7.38
[30201]办公费	1,123.38
[30206]电费	73.80
[30226]劳务费	21.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6
[310]资本性支出	36.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36.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62.88	1,462.88	0.00	0.00
“三公”经费	86.00	8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4.00	84.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36.00	36.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0	4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0.00	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0.00	5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00	0.00	50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81.15	2,881.15	2,881.15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	2,881.15	2,881.15	2,881.1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504.19	2,504.19	2,504.1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50	222.50	222.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46	154.46	154.4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12.48	2,012.48	1,512.48	50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	2,012.48	2,012.48	1,512.48	500.00	0.00	0.00	0.00	
基本财力补助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每年200万基本财力补助用于办公设备购买、临工工资、镇政府大院维护等日常支出，保障镇政府的正常运作。
两违办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证清新城区重点项目的顺利建设,遏制抢建、抢种和抢搭等问题,加快推进城区扩容提质，经费保障两违办人员工资及办公，降低违章建筑发生率，及时拆迁违章建筑。
太和镇三台工作用车租车费用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太和镇公务公车租赁费用，用于租赁公务用车，保障公务执行和镇政府车辆的使用。
太和镇食品安全协管员和交通安全协管员经费	16.56	16.56	16.56	0.00	0.00	0.00	0.00	按照300元每人每月的标准发放食品安全协管员和交通安全协管员经费补助，加强基层食品安全和交通安全监管工作。
村（居）监督委员会补贴	21.42	21.42	21.4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区民政局的核定，及时按量发放2025年村（居）监督委员补贴到各村居监督委员，保障村（居）监督委员会正常行使监督。
连任两届以上村（社区）书记、主任补贴	1.06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对连任两届以上（含两届）的村（社区）党支部书记（主任），从其第二届任期开始，经镇委、镇政府考核称职者，发放相应补贴。对连任两届以上（含两届）的村（社区）党支部书记（主任）发放连任补贴，增加连任者收入，提高归属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太和镇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经费用于镇级和村级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开展办公、聘请专职工作人员、“两代表一委员”履职活动和购买设备等开支，开展代表活动，保障代表权利。
党员服务中心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依托镇党员服务中心，切实解决农村党员的生产、生活和就业等方面的实际问题。镇级党员活动中心开展党员教育活动和购买设备，发展新党员，提高党员素质。
团委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团委工作经费用于镇级团委开展办公、团活动和购买设备等，开展团委活动，培养新时代团员。
妇联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妇联工作经费用于镇级妇联开展办公、活动和购买设备等，开展妇联活动，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村级党建经费	47.38	47.38	47.3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基层保障经费使用管理手册〉的通知》，按各支部人数下拨各支部村级党建工作经费，使各党支部党员教育培训、主题党日活动、党组织活动、村党群活动中心建设等正常开展，保障各党支部正常运作。
太和镇老党员党龄津贴	8.86	8.86	8.86	0.00	0.00	0.00	0.00	对一定党龄以上的党员进行补贴，按年发放，提高老党员幸福感、归属感。
太和镇老党员购买城乡医疗保险补助	12.16	12.16	12.16	0.00	0.00	0.00	0.00	对一定党龄以上的党员发放购买城乡合作医疗津贴，保障老党员医疗权利、提高老党员幸福感、归属感。
太和镇乐园村环卫保洁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太和镇乐园村下辖12个村小组，其中11个村小组部分区域已经列入清新环卫第二服务区保洁。每日产生的垃圾量约为1吨，镇政府按其余城中村的运作模式实施保洁管理，对乐园村非主干道区域进行保洁，为乐园村营造干净整洁的居住环境。
太和镇工作经费（收支差额补助）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太和镇工作经费（收支差额补助）用于政府人员工资、购买办公设备、办公用品，保障镇政府日常正常运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太和镇城乡排涝及农田灌溉用电费用	73.80	73.80	73.80	0.00	0.00	0.00	0.00	组织开展太和镇内城乡排涝及农田灌溉用电费用的核查、缴交及监管工作，满足农田排灌实际需求，促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太和镇偿还暂借征地资金	500.00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利用项目资金，对黄坑芋头岗、中粮天然五谷等土地征收利用，提供我区发展土地空间
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	59.04	59.04	59.04	0.00	0.00	0.00	0.00	依据镇的体制改革方案，2024年开始，“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由区级承担，按照每人每月发放300元的标准将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纳入预算。通过按标准及时将该项目发放到位，有效保障村（社区）干部待遇水平，提升幸福感。
镇党校建设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镇级党校建设的通知》（清新组通（2018）12号）精神和清新区委要求，对标对表市关于加强镇级党校建设的要求，完善师资、完善本镇党校的硬件设施建设，落实配套资金，按照“因地制宜、规范节俭、功能整合、一校多用”的原则把镇党校建设成为对基层党员进行思想理论教育的重要平台。完成每年乡镇公务员、专业技术人员脱产培训学时不低于90学时，村（社区）两委干部脱产培训学时不低于40学时，提高乡镇公务员、专业技术人员等人员的专业水平，更好的完成相关工作。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10个社区购买社工服务费用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由购买社工负责运营各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孵化志愿者和志愿组织，活动资料收集整理以及协助社区对标开展五大类新时代文明实践（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持续深入移风易俗），确保做好2025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市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社区、小区单体楼及各责任点位常态化公益广告宣传更新及维护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日常对辖区内责任点位（79个有物业小区、118个无物业小区、18条城中村、五星革命烈士纪念碑及沿线，镇政府及社区、市场等周边500米范围内单体楼及内街背巷等）进行公益广告及便民张贴栏更新维护及市、区两级创建办督查发现问题整改助力清远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入户调查满意度提升费用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购买小礼品及印刷宣传单张用于日常对下辖10个社区的小区 and 单体楼进行入户调查宣传，并开展“问卷调查知多少”、“微心愿”等宣传活动；中央测评组到来前再对各重点小区和重点单体楼进行加强巩固宣传，提高群众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信息的知晓率。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10个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设施维护及更新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对下辖10个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设施维护及更新，使社区及各功能场室能正常运行，切实提升社区服务水平，助力清远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提升群众满意度专项资金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对无物业小区、单体楼及内街背巷等进行环境卫生整治，提高清洁度。解决责任点位存在的环境卫生、三线整治、基础设施、消防设施、排污设施等“老、大、难”问题和市、区督查发现的问题。助力清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文明村、镇建设及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设施日常维护及更新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对标建设文明村、镇，按照要求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以及对18个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基础设施及功能场室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更新，助力清远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连接市区的乡镇公路、河道、城乡结合部环境卫生整治费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大力宣传创文，并对照文明城市创建标准，对辖区内城乡结合部及城西大道周田段、清四公路、五迳公路及至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公路沿线两旁进行环境卫生整治，及市、区两级创建办督查发现问题整改。助力清远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实地测评期间费用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2025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切实解决实地测评期间产生的各项费用。用于测评期间购买宣传入户小礼品，派发宣传单张，单体楼、市场周边环境、内街背巷卫生死角的卫生保洁，强化测评期间群众的对创文的知晓率，助力清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太和镇自然人出租（自营）不动产税收共治工作经费—基础工作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太和镇自然人出租（自营）不动产税收共治工作经费用于保障税收共治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和日常公用经费，保障我镇相关部门正常运转、确保税收共治工作正常开展。
新设社区办公点相关预算费用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经批准，我镇2024年新成立三个社区，分别为：城东社区、城南社区、城北社区。根据上级文件批复，为保障我镇三个新成立的社区能够正常运作，使社区及各功能场室能正常运行，划拨50万一年的新设社区办公点费用，确保三个新设社区开展社区各项工作，切实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太和镇公务用车购置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清新区2025年度公务用车处置和更新配备计划表，我镇2025年安排360000元购置2台公务用车，用于机要通信，保障我镇开展相关工作的公务用车需求。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893.63万元，比上年增加4,893.6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支出预算4,893.63万元，比上年增加4,893.6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6万元，比上年增加8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36万元，比上年增加3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比上年增加48万元。）比上年增加8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62.88万元，比上年增加1,462.8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0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3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1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2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76.2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023.65平方米，车辆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0.5万元，主要是购置空调、电脑、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